

证券代码：836239

证券简称：长虹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1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天健在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1. 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1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56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04 人

2. 业务信息

天健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8.40 亿元。2024 年度，天健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707 家，收费总额 7.20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

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3.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4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工作方案

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天健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并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

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且保持了高度稳定。项目负责合伙人及独立复核合伙人均由资深审计合伙人担任。天健派出了经验丰富的信息系统审计人员及 DA 专家支持审计工作；同时，天健长沙函证中心为项目组函证事项提供支持，以提升函证效率及函证质量。

1.项目人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赵兴明先生，200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曾丽娟女士，201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何林飞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质量管理机制

天健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其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咨询备忘录。审计业务复核与批准汇总表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及事务所层面的项目质量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即在项目组范围内，由项目负责合伙人承担合伙人签发复核的责任，负责经理及负有复核职责的其他项目组成员对审计项目执行项目组内一级和二级复核安排；事务所统一安排质控人员及独立合伙人在事务所层面执行项目质量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

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天健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天健在 2024 年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天健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